附件1

应征人承诺函

杭州2022年第19届亚运会组委会（以下简称“杭州亚组委”）：

本法人/非法人组织（以下简称“承诺人”）在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杭州2022年第19届亚运会智能亚运重大项目征集（以下简称“本次征集活动”）文件的要求及其全部附件的前提下，自愿向杭州亚组委作出如下承诺：

**第一条** 承诺人现正式接受杭州亚组委的邀请，以应征人的身份参加本次征集活动，遵守本次征集活动全部要求，提交智能亚运重大项目解决方案。

**第二条** 承诺人特就承诺人参加本次征集活动之相关事宜，自愿向杭州亚组委作出以下保证与承诺：

1. 承诺人（包括但不限于承诺人人员、雇员、顾问、代理机构和/或任何为之工作的第三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关于征集杭州2022年第19届亚运会“智能亚运”重点项目解决方案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及其所有附件，承诺人并承诺遵循杭州亚组委针对本次征集活动所做的和以后将做出的相关安排和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公告》中所列）且不持任何异议。

2. 承诺人均不会将在本次征集活动中获悉的任何杭州亚组委、杭州亚运会的任何未公开的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

3. 承诺人不会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以任何形式对承诺人参与本次征集活动进行商业性宣传，不得明示或暗示承诺人与杭州亚组委、杭州亚运会、亚奥理事会之间存在任何关联。未经杭州亚组委书面同意，承诺人不应使用或授权使用任何与亚运会有关的财产或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亚奥理事会标志和象征符号、会徽（历届亚运会会徽）、商标、主题、标识、吉祥物或其他称谓。

4. 承诺人参与本次征集活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除与杭州亚组委有另行约定外，均由承诺人自行承担。

5. 承诺人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参与本次征集活动，承诺人在本次征集活动中的任何盖章、签字、签名以及提交的任何文件，均为真实、合法、有效，并对承诺人具有约束力。

6. 承诺人尊重本次征集活动杭州亚组委（含其认可的第三方单位）对应征解决方案的评审意见和决定。无论智能亚运重大项目解决方案是否中选，承诺人不会采取可能有损上述单位和组织权利、形象、声誉或者名誉的任何行动。

**第三条** 承诺人特就应征解决方案的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权益的使用、转让、归属等相关事项，自愿向杭州亚组委、亚奥理事会以及相关附属机构承诺并保证：

1. 承诺人保证提交给杭州亚组委的应征解决方案（包括初次提交、后续修改、补充、深化或撤回后再提交等任何情形、任何时段提交的任何方案）的原创性，保证应征解决方案系在没有其他人协助的情况下自行独立完成，保证应征解决方案及杭州亚组委（包括杭州亚组委认可的第三方）使用应征解决方案均不存在任何侵权、违约、以及其他任何违法或不当情形。

2. 承诺人自签署本承诺函之日起，即一次性、不可撤销并排他地将其在全球世界范围内对智能亚运重大项目解决方案所拥有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申请权、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人身权除外）等）及其对智能亚运重大项目解决方案一切图像的或立体的表现物的全部权利以及与此相关的全部衍生权利，在法律许可的方式和途径下，全部无偿转让给杭州亚组委，杭州亚组委亦可将受让的权利再次许可或转让给任何第三人。

3. 承诺人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印刷或电子等任何形式，就该方案的全部或部分在任何地域进行发表。承诺人并保证在全球范围内未曾且此后也无权自行或授权任何第三方对智能亚运重大项目解决方案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或开发。

4. 承诺人同意，将按照杭州亚组委、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进一步深化设计、修改的要求，对解决方案所涉及内容进行相应的调整、修改、完善，以保证其能够满足杭州亚组委、亚奥理事会提出的要求，体现杭州2022年第19届亚运会的特点和理念。任何对智能亚运重大项目解决方案的修改均不应被认为是对智能亚运重大项目解决方案的任何侵权。

5. 杭州亚组委不必支付与方案相关的权利转让金或任何费用，承诺人不会以任何形式、任何身份、任何名义要求分享解决方案的商业利用带来的任何收益，并且不会在解决方案发布之前发布应征解决方案。

6. 承诺人承诺，杭州亚组委有权自行决定对最终中选的解决方案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开发、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而不受承诺人或任何第三方的任何干涉或限制。

**第四条** 承诺人自愿承诺对违反本《应征人承诺函》的任何及全部行为承担以下责任：

1. 在杭州亚组委要求限期改正书面通知之日起10日内仍未采取有效补救措施的，杭州亚组委有权取消承诺人应征解决方案的评选资格，承诺人将全额赔偿由此给杭州亚组委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声誉损失、直接经济损失，杭州亚组委应当向第三方承担的损失，下同）。

2. 如承诺人提交的应征解决方案或杭州亚组委对应征解决方案的任何形式的使用导致杭州亚组委及由其授权的单位面临或遭受任何第三方的索赔、投诉/诉讼/仲裁等情形，或使杭州亚组委及由其授权的单位遭受任何名誉、声誉或经济上的直接或间接损失，无论承诺人有无过错，承诺人均应当按照杭州亚组委要求，采取足够而适当的措施以保证杭州亚组委对应征解决方案的使用且免受上述任何影响。承诺人应当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并赔偿由此给杭州亚组委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五条** 本《应征人承诺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仅为本承诺函之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进行解释。

**第六条** 本《应征人承诺函》一经签署，立即生效。非经杭州亚组委书面同意，不得因任何理由被撤回、撤销。

**第七条** 本《应征人承诺函》自承诺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填写）：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